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农芯创”）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对香农芯创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2025 年 12 月 25 日，项目保荐代表人田之禾通过现场授课和远程视频接入相结合的方式对香农芯创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二、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的内容主要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就 2025 年以来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修订要点、内部控制制度重点专项、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要求、财务资助和对外担保的审议与披露等方面进行了培训，并对相关上市公司违规案例进行了分析和讨论。

三、培训总结

本次培训期间，香农芯创及各培训对象均认真配合培训工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本次培训加深了相关人员对具体规则修订和重点事项审议披露的理解和认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香农芯创的规范运作水平，达到了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田之禾

王晨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